

# 第五届青年地学论坛一号通知

2018年第五届青年地学论坛 2017-12-28

www.qndxlt.com

## 第五届青年地学论坛 一号通知



### 主办单位：

青年地学论坛理事会

中国科学院青年创新促进会地学分会

### 承办单位：

南京大学表生地球化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 协办单位：

河海大学水文水资源学院

湖泊与环境国家重点实验室

江苏省生态学会

南京大学地理与海洋科学学院

南京大学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

南京大学现代地球科学中心

南京林业大学生物与环境学院

南京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南京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中国科学院流域地理学重点实验室

中国科学院南京古生物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 时间：

2018年10月26日-10月29日

#### 地点：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 一、会议简介

《青年地学论坛》是由青年地球科学家发起，以杰出科学家为顾问，青年学者及研究生为参与主体而搭建的自由、平等、争鸣的交流平台。论坛每年举办一届，逐渐发展为地球科学全国性的大型学术会议。

第五届《青年地学论坛》将于2018年金秋十月在我国重要的地学研究中心之一南京举行。根据往届会议情况，本次会议规模约800~1000人。现诚邀全国地学同仁参加此次论坛，申请各分会场专题。也欢迎地球科学领域相关商业机构前来设展，提供赞助。

## 二、会议主题及专题

会议将设十五个主题，各主题分设并列举行的专题。会议报告以专题为主，大会特邀报告和展板为辅。会议专题设置采用科学家自由申请，大会学术委员会综合确定并建立关联的原则。大会特别鼓励博士后和高年级博士生申请专题，并设“卓越地学博士生奖”。每个专题由1~2位专家召集，并承担各专题学术报告组织工作。专题设置及召集人信息将在会议第二号通知中公布。欢迎各领域专家提出专题建议。

**请拟申请专题的学者将召集人姓名、专题名称、拟邀请报告人等信息在2018年3月28日前发给相关领域主题秘书（见下表）。专题开放后提交摘要不足4篇的专题将自动并入其它专题。**

商业机构赞助申请与赵良老师联系（E-mail: zhaoliang@nju.edu.cn; 电话: 17712885494）。

### 三、重要时间节点

2017年12月28日	一号通知、开放专题申请
2018年3月28日	专题申请结束
2018年4月8日	二号通知、开放注册
2018年9月8日	三号通知、早期注册结束
2018年10月8日	注册关闭
2018年10月18日	四号通知、详细日程
2018年10月26日	会议报到、理事会议
2018年10月26—29日	大会报告与专题会议

### 四、会议费用

参会代表需缴纳注册费。正式代表早期注册费1000元（后期与现场注册费1200元）；学生代表早期注册费600元（后期与现场注册费800元）。注册费含参会许可、会议材料、场地租用和会间用餐等。会议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 五、会议网站和公众微信号

青年地学论坛永久网址：<http://www.qndxlt.com/>

青年地学论坛微信公众号：qndxlt

### 六、组织委员会

主席：

李高军(ligaojun@nju.edu.cn; 15651709911)

段洪涛(htduan@niglas.ac.cn; 13770669463)

委员：

陈旻、陈天宇、葛之葳、惠鹤九、李伟、李真、梁玉婷、刘飞、隆浩、蒲阳、施小清、唐朝生、王国光、王涛、王卫光、王先彦、邢鹏、邱仲峰、殷宗军、曾罡、章炎麟、赵良、赵成、朱青、施坤

### 七、大会指导委员会（按姓氏首字母排序）

安芷生 院士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陈发虎	院 士	兰州大学
陈 骏	院 士	南京大学
陈海山	教 授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陈 曜	研究员	中科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
程 海	教 授	西安交通大学
崔 鹏	院 士	中科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方小敏	研究员	中科院青藏高原研究所
傅伯杰	院 士	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季峻峰	教 授	南京大学
李小雁	教 授	北京师范大学
林 间	研究员	中科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刘丛强	院 士	中科院地球化学研究所
鹿化煜	教 授	南京大学
彭建兵	教 授	长安大学
沈 吉	研究员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王根绪	研究员	中科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王汝成	教 授	南京大学
汪永进	教 授	南京师范大学
文安邦	研究员	中科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吴金水	研究员	中科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肖应凯	研究员	中科院青海盐湖研究所
杨桂山	研究员	中科院南京分院
于贵瑞	研究员	中科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
余钟波	教 授	河海大学
张 干	研究员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周卫健	院 士	中科学地球环境研究所
朱照宇	研究员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 五、大会学术委员会（青年地学论坛工作组）

注：黑体为组长，星号为秘书

### 1、第四纪地质与全球变化

委员	单位
谭亮成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陈建徽	兰州大学
程军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董广辉	兰州大学
方克艳	福建师范大学
李高军	南京大学
刘建宝	中科院青藏高原研究所
刘向军	中科院西北生态资源研究院
隆浩*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聂军胜	兰州大学
宁亮	南京师范大学
孙雪峰	南京大学
王荣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易亮	同济大学
张春霞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周鑫	中国科技大学

## 2、地球化学

委员	单位
郭庆军	中科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
李宗省	中科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
曹剑	南京大学
陈仁旭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陈尹翔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邓文峰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樊海峰	中科院地球化学研究所
黄咸雨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李思亮	天津大学
李伟强	南京大学
李祥忠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刘显东	南京大学
倪怀玮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庞洪喜	南京大学
宋照亮	天津大学
孙可	北京师范大学
田辉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魏海珍	南京大学
赵成*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张少兵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 3、环境科学

委员	单位
李伟*	南京大学
程和发	北京大学
付学吾	中科院地球化学研究所
谷成	南京大学
胡立刚	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李真	南京农业大学
刘倩	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刘学炎	天津大学
刘媛媛	南京大学
牛振川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欧阳婷萍	华南师范大学
潘波	昆明理工大学
史建波	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肖军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尹洪斌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张强弓	中科院青藏高原研究所
张彤	南开大学

## 4、生态与可持续发展

委员	单位
刘占峰	中科院华南植物园
逯非	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毛瑢	中科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
方运霆	中科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冯晓娟	中科院植物研究所
葛体达	中科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葛之威	南京林业大学
胡中民	华南师范大学
金钊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李凯辉	中科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
梁玉婷*	中科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吕晓涛	中科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孙守琴	中科院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王云强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卫伟	中科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武高林	中科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
夏建阳	华东师范大学
邢鹏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杨元合	中科院植物研究所
张金波	南京师范大学
周晓兵	中科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

## 5、气溶胶与大气环境科学

委员	单位
丁翔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黄汝锦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陈琦	北京大学
从志远	中科院青藏高原研究所
黄晓锋	北京大学
黄宇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赖森潮	华南理工大学
李卫军	浙江大学
孙业乐	中科院大气物理研究所
王新轲	西安交通大学
吴志军	北京大学
徐建中	中科院寒区旱区环境与工程研究所
张霖	北京大学
章炎麟*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 6、地质灾害与工程地质

委员	单位
李长冬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梁正召	大连理工大学
唐朝生*	南京大学
陈永贵	同济大学
范宣梅	成都理工大学
李丽慧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刘春	南京大学
欧阳朝军	中科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王东坡	成都理工大学
叶剑红	中科院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

张帆宇	兰州大学
张璐璐	上海交通大学
张文	吉林大学
周公旦	中科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朱鸿鹄	南京大学
庄建琦	长安大学

## 7、海洋地球科学

委员	单位
晏宏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陈天宇*	南京大学
曹知勉	厦门大学
陈绵润	南海海洋工程勘察与环境研究院
杜梦然	中科院三亚深海科学与工程研究所
高翔	中科院海洋研究所
胡邦琦	青岛海洋地质研究所
胡利民	国家海洋局第一海洋研究所
李超	同济大学
李大伟	中国海洋大学
罗一鸣	中山大学
冉莉华	国家海洋局第二海洋研究所
于兆杰	中科院海洋研究所
张旭	兰州大学
郑旭峰	中科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周宽波	厦门大学

## 8、地理及地理信息科学

委员	单位
段洪涛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袁文平	中山大学
朱青*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陈旻	南京师范大学
陈明星	中科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
黄磊	中科院遥感与数字地球研究所
龙笛	清华大学
马明国	西南大学
缪驰远	北京师范大学

彭建	北京大学
蒲阳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沈焕锋	武汉大学
王先彦*	南京大学
吴朝阳	中科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
赵伟	中科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钟燕飞	武汉大学

## 9、地球和空间物理

委员	单位
王宝善	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
申成龙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陈艳红	中科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
黄周传	南京大学
李国主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李志伟	中科院测量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李忠海	中科院大学
林巍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孙道远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王勤	南京大学
王涛*	南京大学
薛向辉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地球和空间科学学院
张金海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张志刚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 10、大气科学与全球变化

委员	单位
刘飞*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黄平	大气物理研究所
贾晓静	浙江大学
李丽娟	大气物理研究所
陆高鹏	大气物理研究所
王林	大气物理研究所
赵坤	南京大学

## 11、固体地球科学

委员	单位

刘盛邀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王孝磊	南京大学
杨晓志	南京大学
蔡福龙	中科院青藏高原研究所
贺振宁	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
侯通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黄建	中国科技大学
李洪颜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马强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苏本勋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田云涛	中山大学
汪在聪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王建刚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王博	南京大学
夏炎	南京大学
杨德彬	吉林大学
曾罡*	南京大学
张会平	地震局地质所

## 12、月球与行星科学

委员	单位
张兆峰	中科院广州地化所
秦礼萍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法文哲	北京大学
惠鹤九*	南京大学
蒋云	中科院紫金山天文台
李雄耀	中科院地球化学研究所
凌宗成	山东大学（威海）
肖智勇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杨蔚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张爱铖	南京大学

## 13、水文地质与水科学

委员	单位
王卫光	河海大学
蒋小伟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董军	吉林大学

付丛生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韩占涛	地科院水环所
鲁春辉	河海大学
蒲俊兵	地科院岩溶所
施小清*	南京大学
孙媛媛	南京大学
袁松虎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曾令藻	浙江大学

## 14、矿产与资源

委员	单位
赵葵东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吴昌志	南京大学
王国光*	南京大学
范裕	合肥工业大学
雷如雄	长安大学
刘琰	中国地质科学院
饶灿	浙江大学
汪方跃	合肥工业大学
魏博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谢柱青	中国地质科学院
杨水源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杨武斌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杨志明	中国地质科学院
翟德高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章荣清	南京大学
赵新福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左仁广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 15、古生物、古地理与古环境

委员	单位
胡修棉	南京大学
刘建妮	西北大学
冯卓	云南大学
李金华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盖志琨	中科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

黄康俊	西北大学
李志恒	中科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
卢静	中科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
罗根明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史恭乐	中科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
史宇坤	南京大学
宋海军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王博	中科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
薛进庄	北京大学
杨江海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殷宗军*	中科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
张科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赵方臣	中科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

附件：

## **青年地学论坛章程**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青年地学论坛》是在原《中国科学院青年创新促进会西部青年地学论坛》基础上发展而来。自2014年创办以来，《青年地学论坛》吸引了来自中国科学院、高等院校以及其它国内外地学研究单位众多青年学者的参与，逐步发展为全国性的、科研院所与高校相结合的大型学术交流平台。

第二条：《青年地学论坛》的运行由“青年地学论坛理事会”全权负责，运行方式参考《中国科学院青年科学家系列论坛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

第三条：《青年地学论坛》以促进青年地学研究人员“互动交流、创新发展”为宗旨，以国内地学领域杰出科学家为顾问，优秀青年科学家为核心、青年学者及研究生为参与主体，搭建自由、平等、争鸣的交流合作平台，团结和凝聚地学青年力量，促进学科交叉与融合，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青年人才，推动我国地学研究的发展。

第四条：论坛设立学术指导委员会，由地学领域杰出科学组组成。

### **第二章 论坛举办模式**

第五条：《青年地学论坛》每年举行一次大型学术交流会议。

第六条：《青年地学论坛》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论坛执行主席负责制，“青年地学论坛理事会”为论坛常设机构，负责论坛各项事宜的组织、协调及管理。

第七条：论坛承办单位提前两年向论坛理事会提出申请，由全体参会理事投票决定论坛承办单位的承办权，即当年会议期间的理事会会议确定隔年的论坛承办权。

第八条：理事会确定论坛承办单位后，由承办单位提名论坛执行主席和秘书长候选人，经2/3以上理事表决通过后生效。执行主席和秘书长联合组建论坛组织委员会，全权负责论坛举办的相关事宜。

第九条：论坛举办经费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可采取多种方式筹措。

### 第三章 理事会组织模式

第十条：青年地学论坛理事会挂靠单位为中国科学院青年创新促进会，下设秘书处，秘书处随论坛执行主席所在单位的变化而流动设置。

第十一条：青年地学论坛理事会由国内相关地学研究单位优秀青年科学家组成；理事会设理事长1名，副理事长3-5名，理事若干名（原则上不超过30人）。理事年满45岁，自动退出。论坛理事会的职权是：(1)执行理事会的决议；(2)组织学术论坛；(3)制定工作计划、总结工作进展；(4)选举论坛理事长、副理事长、理事人选；(5)制定年度工作计划；(6)决定其他重大事项。(7)理事会理事人选的增补、更改由理事长或副理事长提名，然后提交理事会并经全部理事讨论，经2/3以上理事表决通过后生效。

第十二条：论坛理事长与副理事长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和主持理事会会议；(2)领导理事会和秘书处开展日常工作；(3)提名理事会理事候选人；(4)代表理事会签署有关文件。

第十三条：每届理事会任期三年。

### 第四章 章程的修改程序

第十四条：本章程的修改，须经提交青年地学论坛理事会并经全部理事讨论，经2/3以上理事表决通过后生效。

###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五条：本章程的解释权属于青年地学论坛理事会。

第十六条：2017年理事会会议讨论通过的增补条例：(1)会议承办主席在下届理事会换届优先候补副理事长及理事长；(2)由现任理事提名一批候补理事（10人左右），作为下届理事会候补力量；(3)建立论坛永久网址及论坛logo；(4)设立青年地学论坛特别贡献奖（每年1-2名）；(5)设立青年地学论坛优秀青年博士奖；(6)确定论坛主题开设原则，即在保留现有主题的基础上适当培育新主题，新主题的开设应根据承办方实际情况增补，同时要培养一批负责人，为新主题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 附1：《青年地学论坛》第二届理事会组织架构（2016-2019）

理事长：晏宏

副理事长：李宗省、金钊、李凯辉、刘向军、谭亮成

理事：陈建徽、陈绵润、段洪涛、葛体达、韩文霞、李高军、李雄耀、梁玉婷、刘倩、刘学炎、柳本立、毛瑢、欧阳朝军、欧阳婷萍、史建波、孙守琴、杨元合、周宽波、周鑫

候补理事：胡邦奇、李平、李大伟、李峰、吕晓涛、王国光、王云强、邢鹏、周晓兵

#### 附2：青年地学论坛历届承办信息汇总

第一届，2014年，兰州，中国科学院寒区旱区环境与工程研究所，执行主席：李宗省；

第二届，2015年，乌鲁木齐，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执行主席：李凯辉；

第三届，2016年，西安，中国科学院地球环境研究所，执行主席：晏宏、谭亮成

第四届，2017年，成都，中国科学院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执行主席：欧阳朝军

第五届，2018年，南京，南京大学、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执行主席：李高军、段洪涛（待办）

第六届，2019年，西宁，中国科学院青海盐湖研究所、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青海师范大学，执行主席：刘向军

（待办）